

中共天津工业大学委员会

文 件

津工大党[2019]72号



关于开展天津工业大学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编制工作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各学院、部、处及直属部门：

“十四五”时期（2021—2025年）是学校建设具有世界一流学科的高水平工业大学的关键时期。为做好学校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根据国家、天津市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统一部署和要求，立足学校实际，制订学校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市第十一次党代会、全国和天津市教育大会、全国和天津市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以及《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实施方案（2018—2022年）》和《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精神，

认真分析国内外高等教育现状、面临的形势和发展趋势，全面总结评估学校“十三五”规划实施的成绩与经验、存在问题与原因，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工科做强、理科做优、文科做精的办学思路，强化特色发展、内涵发展、质量发展，主动对接国家、区域、行业发展需求，进一步明确2021—2025年学校的发展目标、发展思路和重大举措，切实增强学校核心竞争力和服务社会能力，加快推进具有世界一流学科的高水平工业大学的建设步伐。

二、基本原则

(一)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原则：严格落实中央、市委决策部署，按照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切实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进一步增强学校党组织的组织力、凝聚力和战斗力，不断提升学校党委对学校事业发展的全面领导能力，更好发挥其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的作用以及各基层党组织在“十四五”规划编制过程中的组织领导作用，确保学校事业沿着正确方向发展。

(二) 坚持一流发展原则：以建设世界一流现代纺织学科群为目标，以“分层次、强特色、促交叉、重需求”的学科建设原则，建设相互支撑、可持续发展的学科生态体系。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实现“四个回归”，培养一流人才，建设一流师资队伍，打造一流学科平台，创新科技组织体系，提升文化传承创新能力，提高国际化办学水平。

(三) 坚持特色发展原则：坚持走特色发展道路，以特色创优势，以特色促发展，扎根中国大地，主动对接并积极融入国家、区域和行业重大战略需求，瞄准建设具有世界一流学科的高水平

工业大学的奋斗目标，进一步凝练学校教学、科研、学科专业、社会服务、国际化等方面的办学特色，进一步规划学校的特色化和差异化发展路径，推动学校整体办学水平和综合实力进一步提高。

(四) 坚持改革驱动原则：全面深化学校综合改革，加快构建以大学章程为核心的现代大学制度体系，着力破除制约学校发展的深层次的体制机制障碍，充分激发全校师生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增强学校内生发展动力，加快构建充满活力、富有效率、更加开放、有利于学校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

(五) 坚持内涵发展原则：认真研究高等教育发展趋势以及国际、国内同类型高校的发展环境和发展方式，准确把握政策法规、现有基础和发展潜力，客观面对存在的问题，以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一流人才为根本，以学科建设为龙头，更加注重结构布局优化协调，更加注重人才培养模式创新，更加注重资源的有效集成和配置，统筹近期目标与长远规划，实现以质量为核心的可持续发展。

(六) 坚持发扬民主原则：加大调研力度，广泛深入听取师生意见建议，积极引导广大师生发挥主体作用，参与规划制定，科学借鉴其他高校先进办学经验；明确责任分工，加强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促进规划制定的民主化和科学化，使“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成为进一步凝心聚力促发展的过程。

三、工作机制

(一) 成立天津工业大学“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一领导、协调和组织推进学校“十四五”总体规划、各专

项规划、学院规划的编制及其重大问题的研究工作。

组 长：校党委书记 校长

副组长：校党委副书记 副校长

成 员：由学校机关各部、处及直属部门与学院主要负责人组成。

(二) 领导小组下设总体规划组、党建与思想政治规划组、人才培养规划组、学科建设规划组、师资队伍建设规划组、科研与产学研规划组、办学条件规划组、国际交流与合作规划组、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规划组。总体规划组负责规划编制的组织协调，汇总各专项规划，起草总体规划。其他各组分别负责专题调研，研究并编制专项规划。

1. 总体规划组：主管学校战略发展研究工作的校领导负责，由战略发展研究中心牵头负责，相关职能处室、群团组织、直属部门和学院参加。

具体包括学校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的起草、编制、组织协调等内容。

2. 党建与思想政治规划组：主管学校组织、宣传工作的校领导负责，由党委宣传部牵头负责，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党委统战部、纪委办公室（监察处）、巡察工作办公室（巡查组）、党校（社会主义学院）、党委教师工作部（教师发展中心、人才工作办公室）、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处、研究生工作部）、党委安全工作部（保卫处）、离退休工作办公室、工会、团委、信访工作办公室参加。

具体包括学校党的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宣传教育、思想政

治工作、意识形态工作、校园文化建设、离退休工作等内容。

3. 人才培养规划组：主管学校本科教学工作的校领导负责，由教务处牵头负责，人民武装部、研究生院、学生处、团委、工程教学实习训练中心、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体育工作部、校友工作办公室、博雅书院、国际教育学院、继续教育学院参加。

具体包括本科生、研究生、留学生、继续教育等内容。

4. 学科建设规划组：主管学校学科建设的校领导负责，学科建设办公室（一流学科建设办公室）牵头负责，研究生院、科学技术研究院、人事处（人才工作办公室）参加。

具体包括国家“双一流”学科建设、天津市“双一流”学科建设、天津市“双一流”建设特色学科（群）、各级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博士点、硕士点建设等内容。

5. 师资队伍建设规划组：主管学校人事工作的校领导负责，由人事处（人才工作办公室）负责。

具体包括师资队伍建设、博士后流动站建设等内容。

6. 科研与产学研规划组：主管学校科研工作的校领导负责，由科学技术研究院牵头负责，保密工作办公室、科技合作与成果管理处参加。

具体包括科学研究、产学研结合和科技产业发展、保密工作等内容。

7. 办学条件规划组：主管学校后勤工作的校领导负责，由后勤管理处牵头负责，校长办公室、国有资产与设备管理处、保卫处、房产管理处（基建处）、图书馆、档案馆、信息化中心、分析测试中心、体育工作部、场馆管理中心参加。

具体包括后勤保障服务、校区格局的调整与优化、大型仪器设备的优化使用、平安校园建设、信息化建设、图书档案工作等内容。

8. 国际交流与合作规划组：主管学校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的校领导负责，由国际交流与合作处（港澳台事务办公室）牵头负责，国际教育学院、人事处（人才工作办公室）部门参加。

具体包括国际交流与合作的管理与服务、境外办学、中外合作办学、外专引智、国际教育等内容。

9. 思想政治理论课规划组：联系马克思主义学院工作的校领导负责，由马克思主义学院牵头负责，教务处、人事处（人才工作办公室）参加。

具体包括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体系建设、课程体系建设、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及“课程思政”建设等内容。

学院规划编制小组，负责相应学院“十四五”规划的编制工作。

学校各部门、各单位要根据学校“十四五”规划工作的总体安排，密切配合并积极参与相关专题的深入研究和资料提供。

四、进度安排

第一阶段（2019年6月—2019年11月）：为前期准备和专题调研阶段。成立机构，落实人员；各规划组分别制定编制方案，结合学校和部门实际，围绕重大课题集中开展专题调研，厘清发展思路，明确重点任务，使规划突出特色，能够真正指导学校发展实际。2019年11月初，各专项规划组将“十四五”规划基本思路（格式见附件）经负责校领导审定签字后报送总体规划组。

总体规划组在前期研究基础上，根据各专项规划基本思路，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建议，明确发展目标、指导原则、重点任务和重大举措，形成学校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基本思路，于2019年11月底报送市教委规划处。

第二阶段（2019年12月—2020年6月）：为各专项规划和学院规划草案形成阶段。在调研基础上，各专项规划组和学院规划组根据各自“十四五”规划基本思路起草形成专项规划和学院规划草案。2020年6月底前，各专项规划组将专项规划草案经负责校领导审定签字后报送总体规划组；学院规划草案由本部门留存并继续修订完善。

第三阶段（2020年7月—10月）：为总体规划研究形成阶段。在集中调研和汇总各专项规划内容基础上，基本完成学校总体规划的编制工作，形成总体规划草案。期间，对各专项规划进行论证和审议，形成最终的各项专项规划文本。

第四阶段（2020年11月—2021年3月）：为总体规划和学院规划形成和论证审议阶段。学校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征求意见，进行评估论证，进一步完善学校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草案，形成《天津工业大学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审议稿）》，提交校长办公会议、校党委常务委员会会议、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审议，形成《天津工业大学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上报稿）》，上报市教委审批。

各学院根据学校总体规划和各专项规划文本，结合学院调研和发展实际，进一步修订完善学院规划草案，并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征求意见，形成学院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文本“审议稿”，

提交学院党委委员会会议、党政联席会议、学院教职工代表大会审议，形成学院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报送稿”。

第五阶段(2021年4月—6月):为学校 and 学院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的发布、宣传与任务分解阶段。学校对《天津工业大学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进行多种形式的广泛宣传和深度解读;按照五个年度的时间节点进行分解,明确阶段性目标任务、主管部门和责任人,形成学校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年度分解表。

各学院在学院范围内对学院“十四五”规划进行广泛宣传和解读,并按照五个年度的时间节点进行分解,明确阶段性目标任务、落实分管领导、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形成学院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年度分解表。各学院7月底前将《学院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经联系学院的校领导审定签字后报送总体规划组。

五、工作要求

学校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的编制是一项具有基础性、先导性和全局性的重要工作,对学校未来发展具有重要意义。请各部门、各单位根据方案要求,全面分析面临的形势,准确把握发展的趋势,明确发展的目标,理清发展的思路,创新工作举措,精心组织,确保如期完成相应的编制任务。在规划编制过程中,要着重把握好以下环节:

一是扎实做好调研工作。坚持问题导向,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全面分析形势,准确把握趋势,理清发展思路;把握方向和重点,切实抓住并解决主要矛盾;

二是做好沟通协调工作。各牵头负责部门要从大局出发，切实加强与其他相关部门、单位的沟通，积极主动做好相互关联的发展目标、重大任务、政策措施及其他规划的衔接工作，形成相互沟通、相互吸收，密切配合、通力合作的良好工作局面；

三是突出规划的可操作性。发展目标、重要指标能量化的要量化；重点任务、重大举措能具体的要具体化，增强规划的可操作性；

四是注重工作创新。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不断适应新形势、新变化，在规划衔接协调、编制程序、编制技术和方法、规划内容与形式等方面进行创新，提出新观点，拿出新思路，做出新举措，使“十四五”规划更好的体现时代特征。

附件：天津工业大学事业发展“十四五”××专项规划基本思路

中共天津工业大学委员会
天 津 工 业 大 学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五日

附件:

天津工业大学事业发展“十四五”××专项规划 基本思路

一、学校××发展现状分析

(一) 简述“十三五”规划完成情况

(二) 分析××发展的优劣势、机遇与挑战(重点分析与国家、区域、行业发展需求的契合度;着重对比相关高校的发展速度与指标)

二、“十四五”时期发展目标

(一) 指导原则

(二) 预期建设目标

三、“十四五”时期的重点任务(重点论述)

四、实现“十四五”发展目标的重大举措